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局函〔2021〕252号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外资登记 业务“跨省通办”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新泰市市场监管局、肥城市市场监管局、宁阳县市场监管局：

为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工作，市局制定了《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外资登记业务“跨省通办”工作方案(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参照执行。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7月23日



(主动公开)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外资登记业务“跨省通办”工作方案(试行)

一、“跨省通办”事项清单

- 1、外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 2、外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 3、外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 4、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二、办理层级

获外资登记授权的市、县两级

（截止目前包括：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肥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宁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该名单动态调整，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外公布的外商投资企业授权登记单位名单为准）

三、通办方式

网上申请+现场申请（异地代收代办）

四、申请条件

申请事项在“跨省通办”事项清单范围内，且符合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五、办理材料

以业务属地申请事项材料规范要求为准。

六、申请流程：

1. 网上申请操作指引

1.1 登陆国家政务服务平台（<http://gjzfwf.www.gov.cn/>）

进入“跨省通办”服务专区，选择法人办事-设立变更，点

击需要办理的事项，选择业务办理属地省份，注册账号，开始业务申请办理。

（注：对有帮办需求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窗口工作人员可提供网上申报指导）

1.2 “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搜索业务属地咨询电话，积极沟通，获取对方申请材料的审核标准、具体要求及邮寄地址等。

1.3 申请人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的“跨省通办”窗口提交申请书式材料，窗口收件后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身份核验。

（注：对有帮办需要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窗口工作人员，可协助申请人完成线下书式材料准备工作。）

1.4 在书式材料通过业务属地审核后，由“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通过邮件寄递至业务属地部门。

1.5 业务属地部门依照当地有关规定，寄递纸质结果或网络送达办理结果。（寄达时效依照快递公司实际情况而定）

1.6 “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协助申请人完成电子营业执照的下载工作。

1.7 业务属地部门将纸质营业执照邮寄送达后，根据申请人意愿，可选择“跨省通办”窗口现场领取或由工作人员免费寄递。

2. 现场申请操作指引

2.1 申请人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的“跨省通办”窗口提出

业务帮办申请。

2.2 由“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协助登陆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注册账号，完成线上材料提交工作。

2.3 “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通过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搜索业务属地咨询电话，积极沟通，获取对方申请材料的审核标准、具体要求及邮寄地址等。

2.4 申请人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的“跨省通办”窗口提交申请书式材料，窗口收件后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身份核验。

（注：对有帮办需要的企业，市场监管部门窗口工作人员，可协助申请人完成线下书式材料准备工作。）

2.5 在书式材料通过业务属地审核后，由市场监管部门窗口工作人员通过邮件寄递至业务属地部门。

2.6 业务属地部门依照当地有关规定，寄递纸质结果或网络送达办理结果。（寄达时效依照快递公司实际情况而定）

2.7 “跨省通办”窗口工作人员，协助申请人完成电子营业执照的下载工作。

2.8 业务属地部门将纸质营业执照邮寄送达后，根据申请人意愿，可选择“跨省通办”窗口现场领取或由工作人员免费寄递。

七、办理时限

符合要求的即时办理。

八、收费标准

不收费

九、咨询电话

0538-8538108

十、联系我们

（一）泰安市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大街 337 号，泰山国际会展中心二
楼东厅

咨询电话：0538-8538108

（二）新泰市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新泰市东周路 698 号

咨询电话：0538-7220987

（三）肥城市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肥城市工业二路 7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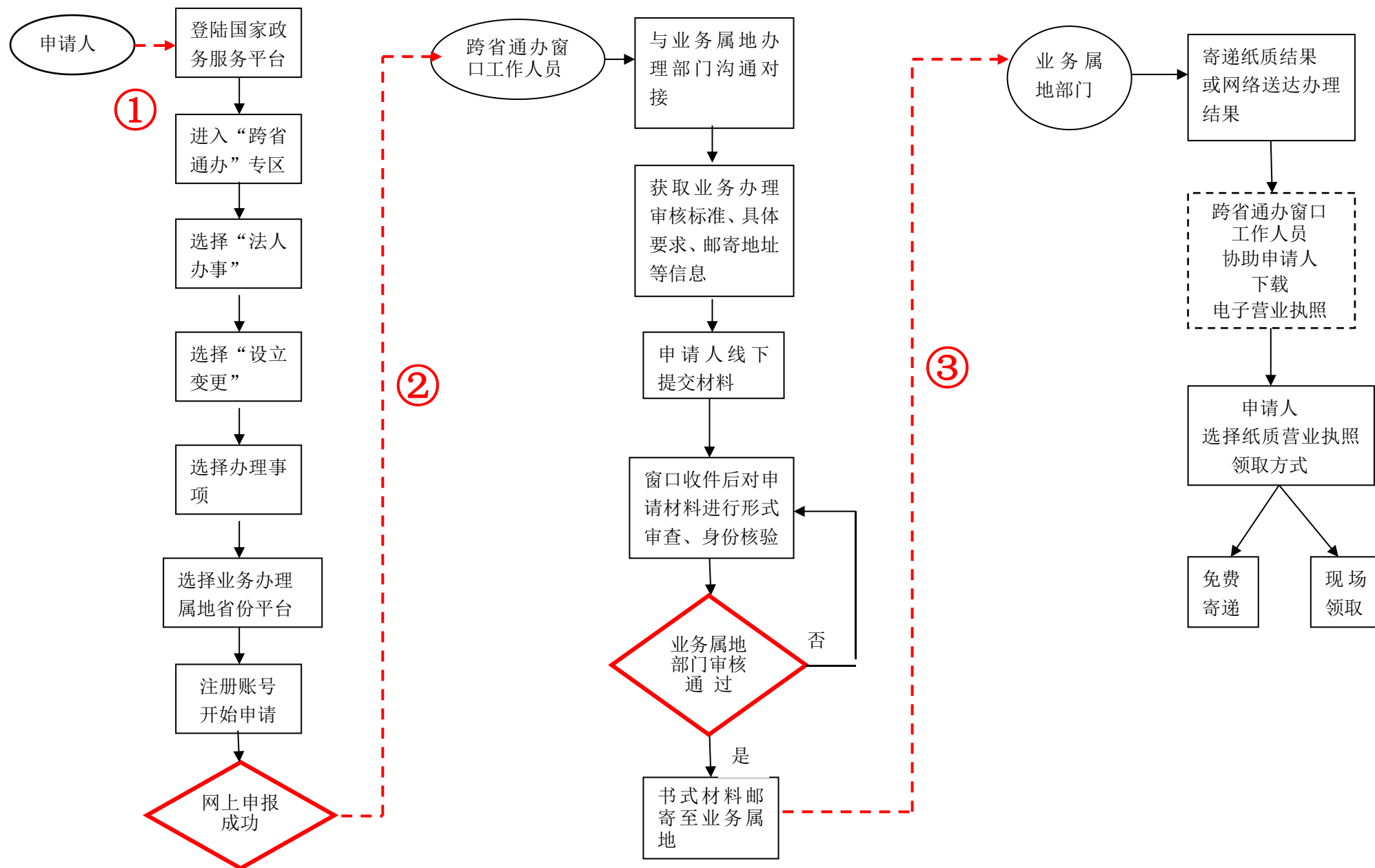
咨询电话：0538-3253077

（四）宁阳县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建设路 699 号

咨询电话：0538-5637705

1. 网上申请操作流程图



2. 现场申请操作流程图

